**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  |
| --- |
| **对市政协第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525号提案的办理答复** |
| 任英玉委员： |
| 您提出的关于少数民族常驻人口老人免费乘坐公交的提案，经会同市民政局、市财政局研究答复如下： |
| 我市于2010年发布实施了《天津市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公共汽车实施办法》，使我市65岁以上老年人享受到了免费乘公交福利，这一政策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心和关爱，极大地方便了老年群体出行，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  关于您提出的“扩大所有非津户籍老年人免费乘坐公共交通”的建议，我们认为对提升天津市形象，增加对外来人才的吸引力具有重要作用，值得采纳和推广。  2021年，我委对调整我市老年人免费乘坐公共汽车办法开展了政策分析和前期调研工作。一是为更好的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要求，计划把天津常住的65岁以上外埠老年人纳入免费乘车范围；二是就政策调整的可行性先后两次向公安、财政、卫健、民政等部门征求了意见，并达成一致。三是对常住本市外埠老年人数量等有关情况向公安部门进行了调研，掌握了常住本市外埠老年人的基本情况，为政策调整提供依据。四是就政策内容的调整，多次召开会议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分析和论证，为正式启动该项工作做好准备。  2022年，我委正式启动了该项政策修订工作，目前正会同公安、社保、民政等部门积极推动政策调整，下一步将就政策内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履行相关程序，尽快完成政策调整和出台，使常住本市的外埠老年人享受同等乘车优待，更好地为老年人提供出行服务。  感谢您对公交事业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作，给我们提出更多更好的宝贵建议！ |
| 2022年5月17日 |